

上海市房屋管理局文件

沪房规范〔2022〕4号

上海市房屋管理局

关于延长《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管理规定》和《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技术规范》有效期的通知

各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，市房地产估价师协会，各房地产估价机构，各有关单位：

经评估，2018年7月制定的《上海市房屋管理局关于印发〈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管理规定〉的通知》（沪房规范〔2018〕5号）《上海市房屋管理局关于印发〈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技术规范〉的通知》（沪房规范〔2018〕6号）需继续实施，有效期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。

特此通知。

2022年12月7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上海市房屋管理局办公室

2022年12月13日印发
